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招商稳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招商稳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招商稳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出现了基金合同终止事由,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应在上述事由出现后及时终止基金合同,并依法履行基金财产清算事宜,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现将相关公告如下如下:

一、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招商稳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招商稳祥定期灵活配置
基金代码:000356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10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招商稳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二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中“二、《基金合同》的终止事由”约定:

“3.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放期的最后一日开放,如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则必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合同终止并应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财产清算:

(1)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之和低于5000万元;

(2)基金份额持有人人数少于200人。”

截至本次开放期的最后一日(即2018年11月16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中约定的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自2018年11月19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自2018年11月17日起,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

2.本基金管理人将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3.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职责: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以诉讼方式维护民事权益。

4.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编制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财产进行分配。

5.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但因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变现的,清算期限相应顺延。

6.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财产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但是,考虑到基金清算的实际情形,从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角度出发,基金清算费用应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并支付。

7.依据基金财产清算方案的分配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相关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8.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应当将有关基金财产清算事宜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并在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

9.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管15年以上。

四、其他
1.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本公司承诺在清算过程中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相关职责。

2.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投资者可以登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或拨打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656(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算报告出具日:2018年10月22日
清算报告公告日:2018年11月20日

一、重要提示
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

会2016年10月31日《关于准予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2486号)注册公开募集,自2017年2月9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基金管理人为主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中“二、《基金合同》的终止事由”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放期的最后一日开放,如发生以下情形之一,且基金管理人决定直接终止基金合同并进入清算的,则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合同终止并应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财产清算:1)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之和低于5000万元;2)基金份额持有人人数少于200人。”

2018年9月25日(含)至2018年10月15日(含)为本基金第三次开放期,开放期间投资者可根据定期开放申购赎回安排进行申购、赎回。截至本次开放期的最后一日(即2018年10月15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德翰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聚源律师事务所于2018年11月16日就基金财产清算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共同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招商稳泰定期灵活配置
基金代码:000374
交易代码:000374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2月9日
最后运作日(2018-10-15)基金合同终止日:23,797,021.17份
投资目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定期开放的方式保持适度流动性,力求取得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基金清算情况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6年10月31日证监许可[2016]12486号文注册募集,由基金管理人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自2017年10月15日起至2017年12月25日止公开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2月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含利息结转的份额)总数为9197,209,993.23份,自2018年10月15日至2018年10月15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10月15日发布的《关于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第三次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公告》,2018年10月25日(含)至2018年10月15日(含)为本基金第三次开放期,开放期间投资者可根据定期开放申购赎回安排进行申购、赎回或转换业务。截至本次开放期的最后一日(即2018年10月15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德翰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聚源律师事务所于2018年11月16日就基金财产清算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共同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招商稳泰定期灵活配置
基金代码:000374
交易代码:000374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2月9日
最后运作日(2018-10-15)基金合同终止日:23,797,021.17份
投资目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定期开放的方式保持适度流动性,力求取得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基金清算情况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6年10月31日证监许可[2016]12486号文注册募集,由基金管理人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自2017年10月15日起至2017年12月25日止公开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2月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含利息结转的份额)总数为9197,209,993.23份,自2018年10月15日至2018年10月15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10月15日发布的《关于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第三次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公告》,2018年10月25日(含)至2018年10月15日(含)为本基金第三次开放期,开放期间投资者可根据定期开放申购赎回安排进行申购、赎回或转换业务。截至本次开放期的最后一日(即2018年10月15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德翰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聚源律师事务所于2018年11月16日就基金财产清算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共同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招商稳泰定期灵活配置
基金代码:000374
交易代码:000374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2月9日
最后运作日(2018-10-15)基金合同终止日:23,797,021.17份
投资目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定期开放的方式保持适度流动性,力求取得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基金清算情况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6年10月31日证监许可[2016]12486号文注册募集,由基金管理人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自2017年10月15日起至2017年12月25日止公开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2月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含利息结转的份额)总数为9197,209,993.23份,自2018年10月15日至2018年10月15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10月15日发布的《关于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第三次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公告》,2018年10月25日(含)至2018年10月15日(含)为本基金第三次开放期,开放期间投资者可根据定期开放申购赎回安排进行申购、赎回或转换业务。截至本次开放期的最后一日(即2018年10月15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德翰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聚源律师事务所于2018年11月16日就基金财产清算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共同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招商稳泰定期灵活配置
基金代码:000374
交易代码:000374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2月9日
最后运作日(2018-10-15)基金合同终止日:23,797,021.17份
投资目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定期开放的方式保持适度流动性,力求取得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基金清算情况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6年10月31日证监许可[2016]12486号文注册募集,由基金管理人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自2017年10月15日起至2017年12月25日止公开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2月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含利息结转的份额)总数为9197,209,993.23份,自2018年10月15日至2018年10月15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10月15日发布的《关于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第三次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公告》,2018年10月25日(含)至2018年10月15日(含)为本基金第三次开放期,开放期间投资者可根据定期开放申购赎回安排进行申购、赎回或转换业务。截至本次开放期的最后一日(即2018年10月15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德翰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聚源律师事务所于2018年11月16日就基金财产清算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共同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招商稳泰定期灵活配置
基金代码:000374
交易代码:000374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2月9日
最后运作日(2018-10-15)基金合同终止日:23,797,021.17份
投资目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定期开放的方式保持适度流动性,力求取得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基金清算情况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6年10月31日证监许可[2016]12486号文注册募集,由基金管理人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自2017年10月15日起至2017年12月25日止公开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2月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含利息结转的份额)总数为9197,209,993.23份,自2018年10月15日至2018年10月15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10月15日发布的《关于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第三次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公告》,2018年10月25日(含)至2018年10月15日(含)为本基金第三次开放期,开放期间投资者可根据定期开放申购赎回安排进行申购、赎回或转换业务。截至本次开放期的最后一日(即2018年10月15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德翰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聚源律师事务所于2018年11月16日就基金财产清算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共同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招商稳泰定期灵活配置
基金代码:000374
交易代码:000374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2月9日
最后运作日(2018-10-15)基金合同终止日:23,797,021.17份
投资目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定期开放的方式保持适度流动性,力求取得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基金清算情况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6年10月31日证监许可[2016]12486号文注册募集,由基金管理人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自2017年10月15日起至2017年12月25日止公开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2月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含利息结转的份额)总数为9197,209,993.23份,自2018年10月15日至2018年10月15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10月15日发布的《关于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第三次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公告》,2018年10月25日(含)至2018年10月15日(含)为本基金第三次开放期,开放期间投资者可根据定期开放申购赎回安排进行申购、赎回或转换业务。截至本次开放期的最后一日(即2018年10月15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德翰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聚源律师事务所于2018年11月16日就基金财产清算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共同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招商稳泰定期灵活配置
基金代码:000374
交易代码:000374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2月9日
最后运作日(2018-10-15)基金合同终止日:23,797,021.17份
投资目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定期开放的方式保持适度流动性,力求取得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基金清算情况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6年10月31日证监许可[2016]12486号文注册募集,由基金管理人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自2017年10月15日起至2017年12月25日止公开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2月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含利息结转的份额)总数为9197,209,993.23份,自2018年10月15日至2018年10月15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10月15日发布的《关于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第三次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公告》,2018年10月25日(含)至2018年10月15日(含)为本基金第三次开放期,开放期间投资者可根据定期开放申购赎回安排进行申购、赎回或转换业务。截至本次开放期的最后一日(即2018年10月15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德翰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聚源律师事务所于2018年11月16日就基金财产清算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共同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招商稳泰定期灵活配置
基金代码:000374
交易代码:000374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2月9日
最后运作日(2018-10-15)基金合同终止日:23,797,021.17份
投资目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定期开放的方式保持适度流动性,力求取得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基金清算情况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6年10月31日证监许可[2016]12486号文注册募集,由基金管理人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自2017年10月15日起至2017年12月25日止公开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2月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含利息结转的份额)总数为9197,209,993.23份,自2018年10月15日至2018年10月15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10月15日发布的《关于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第三次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公告》,2018年10月25日(含)至2018年10月15日(含)为本基金第三次开放期,开放期间投资者可根据定期开放申购赎回安排进行申购、赎回或转换业务。截至本次开放期的最后一日(即2018年10月15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德翰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聚源律师事务所于2018年11月16日就基金财产清算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共同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招商稳泰定期灵活配置
基金代码:000374
交易代码:000374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2月9日
最后运作日(2018-10-15)基金合同终止日:23,797,021.17份
投资目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定期开放的方式保持适度流动性,力求取得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基金清算情况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6年10月31日证监许可[2016]12486号文注册募集,由基金管理人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自2017年10月15日起至2017年12月25日止公开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2月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含利息结转的份额)总数为9197,209,993.23份,自2018年10月15日至2018年10月15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根据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10月15日发布的《关于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第三次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公告》,2018年10月25日(含)至2018年10月15日(含)为本基金第三次开放期,开放期间投资者可根据定期开放申购赎回安排进行申购、赎回或转换业务。截至本次开放期的最后一日(即2018年10月15日)日终,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仍为5000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据此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基金财产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德翰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聚源律师事务所于2018年11月16日就基金财产清算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共同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招商稳泰定期灵活配置
基金代码:000374
交易代码:000374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2月9日
最后运作日(2018-10-15)基金合同终止日:23,797,021.17份
投资目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定期开放的方式保持适度流动性,力求取得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10月16日发布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本基金自2018年10月16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四、财务会计报告
基金最后运作日资产负债表(已经审计)
会计主体: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0月15日

单位:人民币元

最后运作日
2018年10月15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4,967,444.15
结算备付金 212,325.55
存出保证金 20,608.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600,000.00
应收利息 16,412.60
应收证券清算款 202,636.60
资产总计 26,019,427.10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8,380.42
应付托管费 1,436.64
应付销售服务费 7,183.21
应付交易费用 317.87
其他负债 288,045.74
负债合计 305,363.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14,063.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019,427.10

注:1.基金最后运作日2018年10月15日,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额为23,797,021.17份,资产净值为24,714,063.22元;

2.本基金的清算报表是在非持续经营的前提下参考《企业会计准则》及《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编制的。本基金已根据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收回金额的资产净值预计可收回金额,并预计计提清算资产减值费用。同时,不对资产、负债进行流动与非流动的划分。

五、清算说明
自2018年10月16日起至2018年10月22日止为本基金的清算期间,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对本基金的资产、负债进行清理,全部清算工作按照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1.清算费用
按照《招商稳泰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第二部分“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的规定,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考虑到本基金清算的实际情形,从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角度出发,本基金的清算费用将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并支付。

2.资产处置情况
(1)本基金最后运作日银行存款14,967,444.15元,是存储在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活期银行存款。

(2)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管理费率212,325.55元,其中206,315.79元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收取并划入基金托管人于每周前3个工作日,对清算参与人的最低清算资产金额进行重新核算,“此笔款项预期于11月23日返还托管账户”。

剩余:0.08元已于2018年10月16日返还托管账户。

(3)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存出保证金20,608.20元,是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收取并划入基金托管人于每周前3个工作日,对清算参与人的最低清算资产金额进行重新核算,“此笔款项预期于11月23日返还托管账户”。

(4)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销售服务费7,183.21元,该款项已于2018年10月16日支付。

(5)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证券清算款202,636.60元,该款项已于2018年10月16日支付。

(6)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收利息16,412.60元,包含活期银行存款应收利息16,158.68元,最低备付金12.96元,于2018年10月22日和2018年10月23日清算转托管账户并划入基金托管人。

(7)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其他应付款288,045.74元,该款项包含预提信息费288,545.74元,预提中国银联手续费1,500.00元,预提上海银联卡手续费1,500.00元,其中信息费已于2018年10月17日支付,预提中国银联卡手续费已于2018年10月18日支付,500.00元已于2018年10月17日支付,预提上海银联卡手续费已于2018